

赤峰市生态环境局赤峰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二次)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鸿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赤峰市生态环境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赤峰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二次)（项目编码：NMGHQ-C-F-2026007-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赤峰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赤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联投体成员：天津市地质调查研究院、赤峰环测检测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 2,680,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

品目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1	赤峰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其他生态环境保护服务	1、按照《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指南》要求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参考赤峰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实施方案(详见附件)，收集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和农业发展等与研究区农用地重金属污染相关资料。在收集和分析资料基础上，开展现场查勘和访谈，使用XRF快速检测仪开展污染地块监测和筛查，调查周边潜在污染源情况。2、以受污染农用地分布、固体废物等潜在污染源特征为主，综合考虑行政区划、地形地貌、河流水系、交通枢纽等因素，划定排查单元。后期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并细化。3、研判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除不存在人为污染源的排查单元，对存在或不排除存在人为污染源的排查单元进行进一步研判。4、根据污染成因研判结果，开展必要的现场查勘、访谈和监测等工作，核实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源。在前期调查分析基础上，有针对性布置采集重金属污染物输入输出相关介质，制定布点方案，明确点位数量、监测指标和监测频次等。根据布点方案开展监测工作，包括样品采集、制备、流转、保存、分析测试、质量控制等工作。5、根据收集的数据和监测数据，估算不同途径土壤重金属的输入通量，识别主要污染途径，通过输入输出通量分析确定农用地重金属污染的成因。构建农用地土壤污染通量平衡体系，开展污染源追洲，重点追溯仍造成污染的污染源。6、基于农用地土壤污染现状、土地利用现状、污染成因等分析研究结果，分析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变化趋势及原因，形成本项目成果报告《赤峰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成果报告》，同时编制污染源信息“一张图”，建立赤峰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源清单，制定污染源整治方案。	质量要求：1.供应商应具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项目实行全过程的技术质量监控，能保证工作中各技术环节和技术指标严格按有关行业规范要求执行，确保每一个技术环节合理、规范。2.供应商须提出相应工作方法和手段所适用的技术规程、规范和标准明细，即项目的各项工作质量必须符合相应的行业技术规程、规范以及国家技术标准等。3.样品采集、保存、流转和分析测试环节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按照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技术规范及分析方法的要求执行，确保检测能力和水平以及数据质量。4.供应商应对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访谈、布点方案编制、监测点建设、样品采集、样品保存与流转、样品分析测试、成因判断、报告编制等阶段从严落实全过程质量控制措施，对项目资料和技术方案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并自觉接受国家、自治区、市级有关部门组织的质量检查。保密要求：供应商须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保密管理及保密知识教育。供应商应对采购人各项服务内容以及一切相关资料、数据保密，妥善保管为履行委托服务内容而完成的一切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污染源信息、监测数据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用作本项目以外的用途或向第三方泄露。供应商的保密义务为永久生效条款，不因本项目的终止而解除。否则，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追索由此而引起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供应商相应法律责任的权利。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10月31日前成	依据国家、自治区相关技术规范、标准等要求开展工作。按照《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指南》要求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参考赤峰市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实施方案(详见附件)，收集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和农业发展等与研究区农用地重金属污染相关资料。在收集和分析资料基础上，开展现场查勘和访谈，使用XRF快速检测仪开展污染地块监测和筛查，调查周边潜在污染源情况。	2,680,000.00	1.00	项	2,680,000.00

内蒙古鸿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11日